

**Labour Department (Headquarters)****勞工處(總處)**

Your reference 來函編號:

Our reference 本處檔案編號: LD OHS/1-55/25

Tel. number 電話號碼: 2852 4048

Fax number 傳真機號碼: 3101 4045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秘書
馬淑霞女士

傳真: 2185 7845

馬女士:

人力事務委員會跟進事項的回應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於2015年7月14日的會議討論香港的職業健康狀況時，要求勞工處就其職業健康診所的求診個案、轉介進行的工作地點巡查及相關職業健康人員編制等提供進一步資料，我現回覆如下。

2. 在2014年，共有1 804名新病人前往勞工處的職業健康診所求診，當中共有391人被確定出現下肢勞損的情況，當中包括324宗個案是與工作有關或因工作令病情加劇。
3. 於2014年，勞工處職業健康診所轉介進行的工作地點巡查共有59次。
4. 勞工處於2014年專責巡查工作場所的職業健康人員的編制為22人，包括1名職業健康醫生，2名職業健康護士及19名職業環境衛生師。同年香港的工作場所數目及僱員人數分別約為210 000個及約380萬人。
5. 不同地方的職業安全及健康(職安健)法規和工作場所的巡查工作有所不同，亦往往受有關地方的經濟結構、工作習慣、文化背景、地理環境等因素所影響。我們不宜將香港負責巡查工作場所的職業健康人員編制與其他地方的情況作比較。

勞工處處長

(張漢中  代行)

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